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4-37

##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情况概述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8日、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24-22）。

#### （一）担保事项一

公司全资子公司张掖能楹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掖能楹”）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南通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贷款人浦发银行南通分行向借款人张掖能楹提供人民币32,000.00万元贷款，用于支持张掖17MW/68MWh重力储能项目建设。同时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与浦发银行南通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张掖能楹在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二）担保事项二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楹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楹展”）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香港分行行事）（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香港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约定贷款人浦发银行香港分行向借款人香港楹展提供最高额度为1,400.00万美元的非承诺性循环贷款，用于补充海外业务的拓展。同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楹环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分别向浦发银行香港分行出具《担保函》，为香港楹展在《借款合同》项下形成的债务提供无条件保证担保。

上述各担保事项的担保发生额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额度之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担保事项一

- 1、公司名称：张掖能楹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23年01月11日
- 3、注册地点：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科技产业园一号专家楼609室
- 4、法定代表人：陆平
- 5、注册资本：24320万人民币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关键配套系统开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机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7、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合计持有其100%股权。
- 8、信用情况：信用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担保事项二

- 1、公司名称：香港楹展投资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6年1月7日
- 3、注册地点：FLAT/RM 1901 19/F LEE GARDEN ONE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K

- 4、注册资本：1,195,065,434.63欧元
- 5、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能源项目投资
- 6、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 7、信用情况：信用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函的主要内容

#### (一) 担保事项一

- 1、保证人：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债务人：张掖能楹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保证范围：除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 3、保证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二) 担保事项二

- 1、保证人：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楹环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香港分行行事）

债务人：香港楹展投资有限公司

2、担保范围：涵盖了借款人对银行现在或将来任何时候到期、欠付等全部款项、义务及责任。这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费用或其他款项，以及银行因与借款人或本保证书相关的事宜而产生的所有费用、佣金和其他成本、收费。

- 3、保证担保的方式：担保人无条件保证，作为义务人及作为持续义务人，

使用应付货币向银行支付保证义务，并且在借款人未能按时支付款项时，保证人在收到银行的书面要求后立即支付该款项。

4、担保期间：本保证书是一个持续性保证。保证人可以在给予银行六（6）个月的书面通知后终止本保证书。在终止通知届满时，保证人必须在终止通知届满当日向银行偿还并履行所有借款人到期、欠付或产生的款项、义务或责任。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为了提高张掖能楹与香港楹展申请借款效率，更好地利用金融机构的信贷资金，解决实际运营和项目建设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为股东创造价值。被担保公司资产状况较好，经营稳定，并且无不良贷款记录，同时被担保对象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享有实际控制权，为其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和贷款提供担保，能切实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风险可控。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担保皆系其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相关机构申请贷款而提供的担保，没有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实际累计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90.5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3.52%。公司无逾期担保贷款，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天楹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中国天楹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相关协议文本。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